

青岛海力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8 月 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青岛市红岛经济区河套街道上疃社区青岛海力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号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万明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5,470,42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0.94%。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城阳支行申请融资授信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城阳支行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的融资授信，法人代表张万明、李素滨、青岛环力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公司名下房地产提供抵押担保，拟抵押的房地产权证编号分别为：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265695 号、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111293 号、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0109766 号、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0109771 号、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0109762 号、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0109764 号、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0109768 号、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0109770 号、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0109767 号、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0109765 号，实际金额与利率以最终签订协议为准，同意公司在实际授信额度内办理借款等融资业务。

本次融资授信中需签订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265695 号房地产权证抵押合同并在产权管理部门办理相关抵押手续；公司以其他房地产权证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城阳支行提供抵押担保的合同，已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申请融资额度贷款而补充公司资产抵押的议案》，因抵押担保合同到期日为 2018 年 7 月 20 日，本次融资授信中不需重新办理相关抵押手续；公司于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城

阳支行申请融资额度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因法人代表张万明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到期日为 2018 年 7 月 20 日到期，本次授信中不需重新办理相关担保手续。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186,42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张万明实际控制青岛环力投资有限公司并与青岛德嘉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张树明存在近亲属关系。出席会议关联股东青岛环力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股份数 25,834,000 股；关联股东青岛德嘉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股份 2,450,000 股，上述关联股东合计持有 28,284,000 股。

(二) 审议通过《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申请融资额度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融资额度人民币 3500 万元的融资授信，由青岛环力投资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张万明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李素滨以自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公司将应收账款（青岛青特众力车桥有限公司除外）进行质押，实际利率以最终签订协议为准，同意公司按照不超过人民币 35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办理借款等融资业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186,42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张万明实际控制青岛环力投资有限公司并与青岛德嘉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张树明存在近亲属关系。出席会议关联股东青岛环力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股份数 25,834,000 股；关联股东青岛德嘉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其持有股份 2,450,000 股，上述关联股东合计持有 28,284,000 股。

三、备查文件目录

《青岛海力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青岛海力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7 日